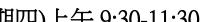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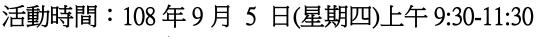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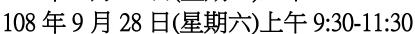
108年臺北市幸福有里資收站









兌 換 品:	序號	品項	規格	兌換點數
	1	14L 環保二次袋	20 個/包	一包 100 點
		(可拆開兌換)	25 包/箱	一個 5 點
	2	3L 環保二次袋	20個/包	一包 20 點
		(可拆開兌換)	25 包/箱	一個1點
	3	寧靜海環保洗衣粉	盒	50 點
	4	清淨海環保洗碗精	瓶	50 點
	5	瀝水勺	個	30 點
	6	水晶肥皂	個	10 點
	7	蒲公英環保抽取衛生紙	包	10 點每人限換一袋 12 包
	8	瀝水網	袋	5 點

資源回收物品分類明細: 因環保局提供的兌換物資有限,故物品換完活動即結束

項次	項目	說明		兌換點數
1	電風扇	<u>馬達</u> 及 <u>扇葉軸心</u> 不可分離,零件不可任意拆解。		8吋以上100點 未滿8吋80點
2	行動電話	智慧或非智慧型手機。	1支	10
3	可攜式電腦	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	1臺	20
4	廢電腦鍵盤	薄膜式鍵盤、機械式鍵盤等各種形式。	1把	10
5	燈泡、燈管	<u>破損</u> 者 <u>不</u> 回收。	1只	2
6	乾電池	1~4 號電池、方型、鈕釦型、鋰電池等。	1公斤	10
7	光碟片	需去除光碟片外包裝。	1公斤	1
8	廢容器及玻璃 容器	玻璃容器(不含:魚缸玻璃、強化玻璃,平板玻璃),玻璃容器 應分三色(透明、綠色、褐色)回收小罐玻璃瓶不計點數	4個	1
9	紙類	可回收:蛋糕餐盒、紙箱、紙盒、飲料杯套、紙袋、報紙、雜誌、再生紙、影印紙等不防水的紙類。 不可回收:塑膠光面廢紙(上膜)、複寫紙、護貝及離心紙 (貼紙襯底)、衛生紙(棉)、紙尿褲、照片紙。	1 公斤	3
10	紙容器	紙便當盒、紙杯、鋁箔包、牛奶及飲料紙盒等 <u>防水、防油</u> 之紙容器。	1公斤	2
11	小家電	如吹風機、電鍋、烤箱、家用電話等	1公斤	5

主辦單位:群賢里里辦公處 指導單位: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